

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南郊水质净化厂2026年度生石灰（固体）采购项目招标公告（三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YGJS-2026-00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南郊水质净化厂2026年度生石灰（固体）采购项目招标公告（三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38.41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单价招标控制价(上限)为人民币548.8元/吨（含运费不含税单价），计划年使用量约为700吨/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南郊水质净化厂2026年度生石灰（固体）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南郊水质净化厂2026年度生石灰（固体）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2.投标人须为药剂生产厂商或授权经销商，应提供相应的授权委托书或代理合同； 3.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出具的药剂检测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生石灰的外观、相对分子质量、氧化钙（CaO）/%、氧化镁（MgO）/%、铁含量、盐酸不溶物/%、灼烧减量、细度（0.045mm筛余物、0.075mm筛余物）等指标、样品的物性实验结果和成分分析、其他应自行申报的内容等；报告检测内容需应检尽检，不得缺项、遗漏；报告检测结果需要符合标准限值、检测方法需要符合HG/T 4205-2011标准要求； 4.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由于本项目的特殊性，投标人需按照招标公告的规定登记报名，满足资格的投标人需进行投加实验。报名资格审查通过后，投标人需提供药剂的样品，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投加实验，投加实验由具有CMA（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标志）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来进行。 8、投加实验说明（1）投加实验的流程及监督： 1）投加实验(第三方检测机构)的委托：本次招标实验由具有CMA（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标志)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来进行。 2）投加实验的资格：由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方可进行投加实验； 3）投加实验的参与人：投加实验由招标人代表、第三方检测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共同组织进行。 4）投加实验的监督：全程需在封闭且可监控的条件下进行。 5）投加实验的结果：投加实验结果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结果，并出具盖章的报告。（2）投加实验内容和步骤： 1）实验方法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1 外观 目视 2 相对分子质量 参照《工业氧化钙》（HG/T 4205-2011） 3 氧化钙（CaO）/% 4 氧化镁（MgO）/% 5 盐酸不溶物/% 6 铁 7 灼烧减量 8 细度（0.045mm试验筛余物） 9 细度（0.075mm试验筛余物） 2）实验流程 递交实验药剂：投标人在预知药剂投加位置的情况下，在指定时间期限内到达指定地点，向招标代理公司提交规定数量的药剂样品，由招标代理公司将投标人提交的样品封存并对应编号，提交的药剂样品应平均分为5份，每份不少于100克，以备实验失败后另行实验。投标人领取对应编号。取实验水样：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在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代表、投标人代表同一时间公开在统一取样点取实验水样若干桶（为了避免实验失败，取样份数比参加试验样品份数

多1份), 每份不少于1L, 送达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地。开展实验: 对照实验方法, 对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进行投加实验, 每个项目均进行三组实验, 取三组实验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项目最终结果, 检测结果按照检测标准限值取小数位数, 未明确的, 精确到小数位后2位。本项工作通知投标方后, 由投标方自行决定是否参与实验。按评标办法打分: 实验结果按照评标办法,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 并予以打分。打分规则详见评标办法。3) 实验内容如下: 外观: 目视法。相对分子质量、氧化钙 (CaO) /%、氧化镁 (MgO) /%、铁含量、盐酸不溶物/%、灼烧减量、细度 (0.045mm筛余物、0.075mm筛余物) 具体实验内容参见《工业氧化钙》(HG/T 4205-2011) 相关检测技术完成。;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2-26 09:30:00到2026-03-06 17:00:00。

获取方式: 将报名资料发送至99686364@QQ.Com邮箱或装订纸质报名文件及授权委托书到内蒙古亿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报名。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3-25 10: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 (包头市九原区呼得木林大街高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院内荣仕雅园区B座4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3-25 10: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 (包头市九原区呼得木林大街高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院内荣仕雅园区B座4楼)。

七、其他

五、投标人报名需提供的资料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证明; 2.投标人须为药剂生产厂商或授权经销商, 授权经销商应提供相应的授权委托书或代理合同; 3.投标人需提供具有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出具的药剂检测报告, 报告内容包括: 生石灰的外观、相对分子质量、氧化钙 (CaO) /%、氧化镁 (MgO) /%、铁含量、盐酸不溶物/%、灼烧减量、细度 (0.045mm筛余物、0.075mm筛余物) 等指标、样品的物性实验结果和成分分析、其他应自行申告的内容等; 报告检测内容需应检尽检, 不得缺项、遗漏; 报告检测结果需要符合标准限值、检测方法需要符合HG/T4205-2011标准要求; 4.投标人授权委托书。5.通过“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6.投标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六、平台服务费场所服务费: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 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 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收款单位名称: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户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账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开户行行号: 304191001951注: 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 五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地服务费的缴纳, 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发票: 中标人缴纳场地服务费后, 拨打0472-3397260确认开票其他要求: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对公转账汇款时需备注: 开标时间+代理机构或项目名称简称或项目编号;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 (<http://www.nmcqjy.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办公室**。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再生资源及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丰产道4号街坊**

联系人：**王部长**

电话：**0472-3312966**

邮件：zsgssc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亿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鼎盛国际北门对面）大盛魁文化创意产业园二期北区3号楼4楼**

联系人：**邓春娥**

电话：**15049229131**

邮件：9968636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邓春娥**）（**邓春娥**）（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章**）

